

台湾侠坛笑星李凉大师珍品

李凉谐趣武侠系列

超级邪侠



「台湾」李凉

上



延边人民出版社

568

东53A-1

乙本

44.568
CJ
1
C-2

超级邪侠

上

李凉谐趣系列 ②6 / 延边人民出版社

〔吉〕新登字 08 号

责任编辑:赵东寅

封面设计:郭羽丰

· 根据台湾皇佳出版社 1993 年 6 月版排印 ·

李凉谐趣系列(26)
超级邪侠(上、下)
(台湾)李凉 著

延边人民出版社出版

吉林市天虹彩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延边发行所发行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17.25 印张

365 千字

1996 年 12 月第 1 版

199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80599-675-X/I·215

印数:1—10,080 册

定价:平装 19.50 元

精装 24.50 元

李凉：台湾侠坛的一匹黑马（序）

台湾皇佳出版社社长 赵震中

有人说李凉是台湾侠坛的一匹黑马，参的是“野狐禅”。

记得李凉出版处女作《奇神杨小邪》时，台湾武侠界欣喜若狂，青年读者如醉如痴。如果抛开文学造诣等因素，单比受青年读者欢迎程度，李凉自认第二，恐怕当时无人敢认第一。从我们皇佳出版社（武侠专业出版社）的行销行情看，李凉书当时销量竟凌驾古龙诸名家之上确是千真万确的事实。“江山代有才人出”，李凉宣告了一个新的武侠时代的来临。

如果古龙温瑞安是武侠中“新派”，李凉则是新派中的“现代派”，是谐趣派武侠的开山鼻祖，这是不争的事实。在李凉之前，尚未有一个人将武侠以此种轻松、诙谐、发噱的笔法写出，没有一个人能将幽默发展到这种极致。在商业化的台湾，疲惫的现代人十分中意李凉的幽默带来的轻凉与放松。

李凉的出现，使由金庸、梁羽生、古龙开创的武侠模式被打破，这匹野性不羁的黑马，一反血腥江湖的格局，开创了一个嘻笑怒骂、妙趣横生由奇神、狂侠、神偷、酒狂等英俊少年构成的新江湖，这些少年人，一个个清纯脱俗，古怪精灵，或身怀绝技（丁小勾）；或聪明绝顶（杨小邪）；或妙想天

开(矛盾天师);或顽皮慧黠(绿小千);甚至胆大妄为荒谬绝伦,他们狂傲而不失浪漫,但却无往不利,和无数清丽、顽皮、可爱的女孩子相映成趣,共同构成了世故的成人世界外动人的武林风景线。

李凉的作品还充满超越历史栅栏的现代感。在李凉作品中,现代的风情,现代的观点,无一不直接渗入古代生活中。股票、选美、办报、拍拖等现代人才有的生活内容也都成了束发仗剑武林男女的生活内容,李凉把僵硬的历史画框中的古人拉到现代生活舞会上,让人们通过历史的烛光看到另一生活场景中直观的自我。

据大陆亲友讲,许多武侠迷不知有李凉其人。而是认为在正宗卧龙生之外另有一个逗笑卧龙生。由于这个“逗笑卧龙生”的作品多为盗版和黑书,使他们在阅读时有一种偷吃禁果的快感。想想这位侠坛刘德华(李凉相貌酷似刘德华,本人风流倜傥)在台湾几乎无人不晓,在大陆却是个“地下工作者”,亦有趣亦有感慨。今天,承蒙延边人民出版社同仁厚爱,能作为李凉著作版本的顾问,并以版权事务代理人的身份,将李凉作品以本来面目介绍给大陆同胞,在我的出版生涯中亦是一件大大的幸事!为此,我深深感谢延边人民出版社对中华侠文化的热忱,并预祝我的好友及最佳撰稿人李凉作品能获得大陆读者的青睐。

一九九六年元月于台北寓所

内 容 提 要

他被称为超级邪侠，皆因他武功稀松平常，却能以左道旁门，逢凶化吉，无往不胜！

市井混混出身的杜英豪懵懵懂懂地卷入了官府与黑道枭雄斗争的漩涡。一个二流武师就能打得满地找牙的杜英豪，竟然天不怕地不怕地只身向霸王庄挑战。他福灵心至，用一根烧红了的旱烟杆将霸王庄的靠山黑道第一高手漠北人熊烫死，吓得霸王庄庄主焦雄及其所属狼狈而逃——一个新的英雄偶像从此诞生！

杜英豪单剑杀奔霸王庄，天巧星宋家兄弟的机关陷阱，九尾仙狐王月华的美人计、江湖第一女杀手水青青的绝毒火赤炼都无奈于他！王月华和水青青为他的天生领袖气质所迷，双双雌伏在杜英豪的手下。杜英豪气势如虹，一举击溃了霸王庄，创下了赫赫声名。

杜英豪在三条母大虫（晏菊花、王月华、水青青）的陪伴下，开始了他的英雄岁月——

他以无比的智慧斗少林、败武当，并堂而皇之地坐上了江南总捕头的宝座。他刚一上任，连

破巨案，治得江南宵小绝迹，盗贼不生。并获得四海兄弟门第十九代传人江南总督师爷王老夫子的赏识。经过了一系列的奇遇，终于成为名闻天下的大英雄。

本书奇级逗极，别开生面，读之令人乐而忘忧！

目 录

第一章	天才英雄	(1)
第二章	漂亮女捕头	(2 0)
第三章	幸运的巧合	(3 9)
第四章	机智与武功	(5 9)
第五章	运 气	(7 9)
第六章	风情万种	(9 8)
第七章	是真英雄自风流	(118)
第八章	水青青	(138)
第九章	伪君子	(157)
第十章	欺 世	(178)
第十一章	江湖恩怨江湖了	(196)

第十二章	勾栏豪赌	(216)
第十三章	未老莫还乡	(237)
第十四章	轻薄少年	(261)
第十五章	问世间情为何物	(276)
第十六章	大丈夫不可无名	(296)
第十七章	大侠风度	(315)
第十八章	跛 龙	(335)
第十九章	奇 迹	(354)
第二十章	上乘剑术	(374)
第二一章	好色老道	(395)
第二二章	江南总捕头	(415)
第二三章	奇 案	(434)
第二四章	万流归宗	(453)
第二五章	名利枷锁	(472)
第二六章	武 道	(492)
第二七章	娇女动芳心	(513)

第一章 天才英雄

有些人一生下来，就注定要成为一个英雄的。他们多半是武林世家的子弟，他们的祖上、父兄，已经是江湖上赫赫成名的大人物了。他们只要随便做一两件打抱不平的事，他们的侠行立刻就被传诵开来，成为一个家喻户晓，人人夸赞的少年英雄。

杜英豪却没有这份福气。

首先，他拜不起师父。

去年夏天，他专程到一个很有名的武林老宗师那儿去，表明了倾慕之意，要求收录为门下。

那位老宗师择徒不严，极少有被拒绝的。杜英豪以为自己这一表人才，魁梧健壮的体魄，一定会被老宗师看中，视为瑰宝，当作光大门户的衣钵传人。

哪知道，他没打听一下行情，老宗师收弟子只有一个条件，就是入门时，必须要缴上一笔可观的敬资；尔后，两节一年，以及师父、师母的生日，各视弟子们孝敬的程度，而决定传授武功的多少。

杜英豪空着手来的。老宗师听他说完来意后，倒也不

便明白拒绝，只叫他头上顶着一碗水，双手高举，各端着一碗水，在太阳底下脚跨着马步站着，说这是一项耐力测验，他若能站上一个时辰，碗中水不倾洒出来，就算合格了。

杜英豪没把这点考验放在心上，他胳膊粗，力气大，这几碗水在他看来，简直像一张纸那么轻。

这是刚开始的感觉。过不了多久，他就感到不对劲，因为这正是六月天，日头热得能把人烤焦，而那时又恰好是正午。

还不到一刻工夫，他手中的两只碗已经重逾千斤，两条平举的胳膊，酸得像要断了似的，两条腿直哆嗦；最苦的还是额上的汗水，不断地往下流，流进了他的眼睛里，又痒又痛；而且，他喉头更是干渴得厉害。杜英豪这时才知道学武功的代价是多么的大了，他不知道别人怎么撑过来的，望望那根记时的线香才去了短短的一小截，他知道自己没指望，不是那块材料。

因此，他一口气把三碗水都喝了，他实在太渴；而且因为没有人看着他，他把那三个大海碗也带走了，卖给了镇口面店的胖掌柜，换了两大碗加料的大卤面吃了。

他的家乡在一个靠近江边的大城镇，他的爸爸是江上摆渡的，亲娘早就死了，继母是码头边西大街尾的暗娼红牡丹，混了大半辈子了，想找个归宿，才看中了忠厚老实的杜老实，帮着他一起撑那条渡船，看顾那个十多岁的儿子，哪知道没三年，杜老实一病而去。红牡丹耐不了寂寞，而且那条渡般，也破旧得不堪再使用了。所以她又回到了

西大街的老窝，干起她的老行业。

杜英豪的兄弟们都是码头上的纤夫，搬运苦力，也都是跟杜英豪一起在运河边长大的小伙子，他们甚至于还组成了一个帮，叫神龙帮。

神龙帮没有帮主，只有龙头老大，那自然是杜英豪了。

名称是他起的，他认为很有气派，很神气，只可惜全帮连老大在内，也只有五个人。

正因为组成了神龙帮，杜英豪觉得不能老是这几个人，他要有点出息，要使人见了就肃然起敬，所以他才想到要去投一个叫得起字号的门派，有个堂皇的出身。

只可惜他的壮怀未伸，手已先酸。喝了那三碗水不打紧，带走了三个大海碗，却实在丢人……

其实，尽管杜英豪在任何一类英雄里都插不上一脚，但他却比任何一个英雄更像英雄。

第一、是他的身材轩昂，看起来就有英雄气概。

第二、是他的内心中充满了英雄式的思想，任何一桩类似英雄的作为，他都会毫不考虑地去做。

一次，在庙会上，他看见一个小孩爬在一根高有五、六丈的高柱上拿大顶，练金鸡独立，下面围了一大群人，却没有上去劝阻。

他三不管地爬上去，硬把那个小孩子挟在肋下带了下来，结果没有人感激他，却挨了人家一个嘴巴！

打他的是个女人，身高不过三尺，却是个十足的女人。他救下的孩子也不是孩子，都长了胡子了，虽然身高也只

有三尺，却是个大人，是那个婆娘的汉子，那是一对走江湖卖药的侏儒夫妇。

这个嘴巴挨得很窝囊，他连手都不能回，还得向人家赔罪，但杜英豪仍然认为值得的；因为他爬上那根柱子时，很多人为他叫好。有一两次他几乎失手掉下来，每个人都为他惊呼出声。他落地时，有满场的喝彩声与热烈的掌声，这正是他所需要的人们欢迎英雄的方式。

第三、是他的名字——杜英豪，就是英雄与豪杰的意思，名字是他自己取的。原来他老子起的是杜银好。杜老实穷了一辈子，只长了一点学问，就是知道银子是好东西，所以替儿子起了这个名字。

杜英豪长大了一点后，觉得银好这两个字太俗气了一点；于是，他改成了音相近，极具气魄的两个字——英豪。这是他最得意的一件事。

第四、他有着英雄式的好酒量，喝酒时像牛饮水，大家喝烧刀子都是用小盅慢慢喝，他却能用碗往肚子里倒，而且能倒上十几碗都若无其事。

这种酒量是足以惊人的，难得的是他不会醉。

杜英豪能饮而不醉是人所周知的，也没有人怀疑。只有一个人知道他也会醉，而且常醉，必醉无疑。只是他年纪轻，体力好，酒力发作的迟，通常都是在一两个时辰后才开始：先是吐，继而倒地人事不知。

所以，他每逢豪饮之后，必然是借一个理由离开，而且是有要事要离开一两天，然后，他找个没人的地方躲起来，大呕大吐一阵，一躺两天，两天后，他又精神焕发地

出现在人前了。

第五、……。

第六、……。

总之，杜英豪有很多地方都足以成为英雄，只是没有机会表现。

杜英豪认为最遗憾、最说不出口、最没面子，而且最不像英雄的，就是他现在的职业。

自从上次在老宗师那儿求收录不成，且又做了偷碗的那件丑事后，他就没好意思再回到江边去。

他走时很风光，像孙悟空初辞花果山，告别了他的手下儿郎们，扬言要带一身本领回来的。

结果，却把人家的大碗也偷走了。他怕人家会把这件事追索出来，虽然杜英豪没有报出姓名，但他的弟兄们却知道他是上哪儿去的；再说他没练成本事，也不好意思回去。于是，他只有四处流浪，访求名师，而且要跑得越远越好，只是他的运气却一直不好。

有一两个地方的武馆老师倒是看中了他的身架、劲道、力气，愿意留他，可是他看了那些武师教人的几手，觉得比自己还差，自然没兴趣留下了。

还有一处，他去投拜时，正好是那个武馆中的老师傅刚开张不久，要借他作个宣扬，当众考较他两手。那位老师练的是小巧阴钻的功夫，还真有两下子，连偷带打，声东击西，攻了几十拳，几乎要了他半条命。最后，把他惹火了，拼着再挨一下阴手，劈面还了一招“黑虎偷心”。

果然，他的腰上又挨了一拳。他皮粗肉厚，连退了五

六步，咬牙忍住了，那位老师傅却满脸开花躺下了。谁挨上他那大铁锤似的拳头都消受不了的。

这一场拜师自然又是没有结果，但是他的生活问题却得到了解决。他一拳打倒了武馆老师傅的事使他小有名气，因而有人慕名来访了。

来的却是个熟人，是个叫陶大娘的老鸨子，也是他继母以前的老姐妹，跑码头来到这儿，招了几个姑娘，开了一家叫留春院的妓馆。

这是一个新兴的小城，因为有一条山路打通了，使这儿畸形地繁荣了起来，许多的行业都应时而生，妓院跟客栈是必不可少的两大行业。

留春院的生意还不错，只不过陶大娘是新来的，经常会受到一些地痞流氓的勒索与捣蛋。

陶大娘看见了杜英豪，把他请了回去：“小银子，咱们可是老相识了，当年你娘嫁到你家时，我还去喝过喜酒，你总不能看我一个人在这儿受人欺负……”

杜英豪当然不能拒绝，立刻就自告奋勇地说：“陶大娘，谁欺负你，说出来，我给你出气去。”

陶大娘说了几个字，也告诉了他几个那些人所在的场所，还叫个人带了他去。

杜英豪一到，那些家伙吓得躲了起来，不敢再出来。可是杜英豪也被绊住了。他进了一家赌场，要找的土牛李七没找到，却被牌九吸引住了。

身上有五两碎银子，他押了两把就输掉了。陶大娘派出领路的毛伙叫徐老九，是个地头蛇，也好赌，自己也输

了几把，还出头替杜英豪借了二百两银子。杜英豪推了几把庄，输得干干净净。赌场里押下了徐老九，叫杜英豪拿钱来赎人。

杜英豪事后想想才冤枉。徐老九只是一个窑子里的毛伙，一个十八流的皮条客，哪有这么大的面子能借来二百两银子，分明是跟人串通了吃他的。

照说，杜英豪拍腿一走，可以不理这档子事，因为借银子的是徐老九，扣下的也是徐老九，跟他毫无关系；但杜英豪却做不出这种耍赖皮的事，他虽混过世面，却不是无赖，回去向陶大娘借了银子，赎出了徐老九。

陶大娘不要他还钱，只要留下他的人，供吃管住，每月贴他二十两银子，什么事都不干，只管有人来捣乱时挡一挡，有人白嫖时出头要帐。

这等于是妓院的保镖了，那实在是很丢脸，但是他欠了债就得还，杜大英雄不干赖债的勾当。

再者，陶大娘那儿没有逼良为娼的黑心事。她那儿的姑娘虽是迫于环境而卖淫的可怜虫，却都是自愿的。杜英豪认为保护她们不受欺负，也算是侠义行径了。在这个理由下，他留了下来，而且还说过，做满十个月，还清了欠债，他立刻就走。

留春院里有了杜英豪，没人敢来撒野了。

就这样过了几个月，杜英豪闲得全身都在发痒，恨不得找人打一架才舒服。他是个闲不住的人。

在这方面，他的运气倒实在不错，他想打架，机会就来了。徐老九匆匆地跑来找他：“杜爷，您快去，菊芳姑娘

在路上叫两个人给截住了；还被人打了一顿。”

菊芳是新来的姑娘，瘦伶伶的腰身，白净净的肌肤，两颗大眼睛，一脸的笑，很媚。杜英豪对她没多大印象。他对院里那些姑娘都没多少兴趣，虽然有几个在闲时故意来找他搭讪，他却懒得理睬。

这倒不是他瞧不起当娘子的，而是在他的想法中，他的终身伴侣，不但是个跃马击剑的女英豪，也是个美得令人眩眼的娇娃，至少不是这些庸俗脂粉；再者，他更是了解这些风尘中的女子是沾不得的。

不过，此刻菊芳受了欺负，他却不能不管，因为他的职业就是保护她们，更何况杜老大生就的侠义心肠，就算一个不相干的弱女子，受人欺负时，他也会挺身而出的。他有打抱不平的瘾头。

匆匆地赶到街上，分开了看热闹的人群，杜英豪就知道有麻烦了，而且还是不算小的麻烦。

那是两个汉子：一个高，一个较矮，两个人都是满脸精悍，腰里鼓鼓的，那是别着兵器。

这是两个江湖人，而且还是颇有来头的江湖武师，比起那些只会蒙蒙乡下土佬的教拳武师们可高多了。

他们脸上没写着字，但却现出一股叫人不可轻惹的神情。

杜英豪有点发毛，但并没有被对方吓住。有些人的武功也许不高，但是却有股天不怕，地不怕的勇气，而杜老大却偏偏就是这种人。

杜英豪走近那两个人时，尽量使自己装得赶很神气。他